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文 件

新财社〔2022〕204号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残疾人事业发展 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各地、州、市财政局：

为提高预算完整性，加快支出进度，保障全区残疾人各项事业健康发展，根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新财规〔2022〕6号），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现提前下达你地（州、市）2023年中央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含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和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详见附件1和附件2），并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此次下达的自治区财政补助资金，一般公共预算资金收入科目列“11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

入”，支出功能科目请列“20811 残疾人事业”，各地必须根据实际支出方向将支出功能科目明确至项级科目（可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内对自治区财政厅下达的项级科目按实际进行调整），补助资金专项用于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残疾儿童康复救助、贫困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残疾人数据动态更新、残疾人托养、就业、残疾人事业宣传和社区康复协调员培训等支出。

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支出列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科目“2296006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补助资金主要用于残疾人体育、训练等方面支出。

二、按照自治区直达资金管理要求，此次下达的一般公共预算补助资金纳入直达资金管理，直达资金标识为“01 自治区直达资金”，此标识必须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请在收到文件后及时将资金分配至所属县（区、市）。

三、为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请按照《关于印发〈自治区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新财预[2018]21号）相关要求，对照2023年自治区下达的项目绩效目标表，认真做好项目绩效管理工作。项目绩效目标作为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的依据，请认真做好绩效监控，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同时，请参照自治区做法，将你地区绩效目标及时对下分解，做好地区内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自治区财政和自治区残联将加强对各地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的考核，考核结果与下年度自治区补助资金安排挂钩。

四、请你单位、地（州、市）加强对补助资金的监督管

附件：1. 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一般公共预算）分配表

2. 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彩票公益金）分配表

3. 2023 年度自治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一般公共预算）

4. 2023 年度自治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彩票公益金）

5. 自治区财政资金使用情况跟踪反馈表

– 3 –

附件1

提前下达2023年自治区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分配表

（此页无正文）

单位：万元

地（州、市）、县（市、区）名称	下达资金	备注
新疆自治区合计	3385.06	
乌鲁木齐市合计	471.20	
乌鲁木齐市本级	222.82	
乌鲁木齐县	11.16	
天山区	26.22	
沙依巴克区	55.00	
水磨沟区	19.12	
达坂城区	6.48	
米东区	36.01	
高新区（新市区）	66.69	
开发区（头屯河区）	27.70	
甘泉堡区	0.00	
克拉玛依市合计	69.99	
市本级	4.43	
克拉玛依区	35.70	
独山子区	16.78	
白碱滩区	12.72	
乌尔禾区	0.36	
伊犁州合计	560.10	
伊犁州本级	6.20	
都拉塔口岸	0.00	
伊宁市	82.70	
奎屯市	73.27	
霍尔果斯市	19.28	
伊宁县	42.09	
察布查尔县	47.69	
霍城县	53.77	
尼勒克县	32.91	
巩留县	39.51	
新源县	56.71	
特克斯县	56.72	
昭苏县	49.25	
塔城地区合计	231.44	
塔城地区本级	2.15	
塔城市	51.05	
额敏县	66.59	
乌苏市	24.12	
沙湾县	34.65	
托里县	7.80	
裕民县	16.31	
和丰县	28.77	

自治区财政资金使用跟踪反馈表

地、州、市（单位）名称：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到的财政专项资金名称	文号	资金金额	实际支出金额	资金支出方向	未支出金额	实际支出进度	未按计划或预算执行要求支出的原因	整改措施及整改时间
合计									
1									
2									
...									

说明：1、地、州、市（单位）根据实际收到财政专项资金情况自行添加行（勿修改表格格式）。

2、本表统计财政部门下达的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支出情况，资金支出金额以国库集中支付数据为准。

3、请各地、州、市（单位）于每月月末之前，将当月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反馈至自治区财政厅社会保障处。

地（州、市）、县（市、区）名称	下达资金	备注
新疆自治区合计	3385.06	
阿勒泰地区合计	74.88	
阿勒泰地区本级	3.63	
阿勒泰市	11.51	
布尔津县	11.14	
哈巴河县	8.30	
吉木乃县	8.60	
福海县	10.30	
富蕴县	11.28	
青河县	10.12	
博州合计	108.79	
博州本级	2.67	
博乐市	51.76	
精河县	26.18	
温泉县	27.32	
阿拉山口市	0.86	
昌吉州合计	159.30	
昌吉州本级	4.79	
玛纳斯县	12.71	
呼图壁县	16.21	
昌吉市	41.96	
阜康市	14.58	
吉木萨尔县	18.30	
奇台县	28.85	
木垒县	21.90	
农业园区	0.00	
准东开发区	0.00	
巴州合计	145.31	
巴州本级	3.96	
库尔勒经济开发区	2.20	
库尔勒市	68.61	
轮台县	11.14	
尉犁县	10.57	
且末县	6.01	
若羌县	1.54	
焉耆县	16.60	
和静县	14.21	
和硕县	6.85	
博湖县	3.62	
阿克苏地区合计	393.11	
阿克苏地区本级	5.06	
阿克苏市	49.69	
库车市	84.34	
拜城县	41.14	
新和县	52.16	
沙雅县	44.85	
温宿县	34.24	
乌什县	32.78	

地（州、市）、县（市、区）名称	下达资金	备注
新疆自治区合计	3385.06	
阿瓦提县	32.95	
柯坪县	15.90	
克州合计	105.50	
克州本级	2.14	
阿图什市	32.19	
阿克陶县	45.94	
乌恰县	14.46	
阿合奇县	10.77	
喀什地区合计	650.90	
喀什地区本级	7.95	
开发区	0.00	
喀什市	209.96	
莎车县	72.05	
疏勒县	34.29	
疏附县	48.83	
叶城县	42.30	
伽师县	48.01	
巴楚县	46.59	
麦盖提县	41.14	
泽普县	26.67	
英吉沙县	40.58	
岳普湖县	20.88	
塔县	11.65	
和田地区合计	247.13	
和田地区本级	4.00	
皮山县	45.64	
墨玉县	42.33	
和田县	21.63	
洛浦县	54.31	
策勒县	21.89	
于田县	26.27	
民丰县	6.07	
和田市	24.99	
吐鲁番市合计	112.34	
吐鲁番市本级	1.93	
高昌区	60.91	
鄯善县	20.88	
托克逊县	28.62	
哈密市合计	55.07	
哈密市本级	3.17	
伊州区	27.61	
巴里坤县	16.95	
伊吾县	7.34	

2023年度自治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自治区彩票公益金项目				项目负责人		聂宝军	
预算单位	博州残疾人联合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万元）：1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发掘优势项目，组建专业化训练团队，加强残疾运动员选拔、集训，提高残疾人体育训练基地保障服务能力，不断提升残疾人竞技体育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建专业化训练团队数	≥2个	计划标准	1个	10	按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训练残疾运动员人数	≥20人	计划标准	15人	10	按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训练天数	200天	计划标准	270天	10	按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质量指标	训练任务完成率	≥9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食宿费	≤65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无	5	按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经济成本指标	残疾运动员训练补贴	≤4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无	5	按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教练费	≤4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无	5	按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器材装备费	≤10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无	5	按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残疾人竞技体育水平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显著提升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促进残疾人体育事业发展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效果明显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训残疾运动员满意率	≥80%	计划标准	9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2023年度自治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自治区彩票公益金项目				
预算单位	巴州残疾人联合会			项目负责人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万元）：1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发掘优势项目，组建专业化训练团队，加强残疾运动员选拔、集训，提高残疾人体育训练基地保障服务能力，不断提升残疾人竞技体育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建专业化训练团队数	≥4个	计划标准	4个	10	按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训练残疾运动员人数	≥30人	计划标准	30人	10	按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训练天数	200天	计划标准	250天	10	按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质量指标	训练任务完成率	≥9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食宿费	≤75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无	5	按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经济成本指标	残疾运动员训练补贴	≤6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无	5	按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教练费	≤8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无	5	按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器材装备费	≤10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无	5	按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残疾人竞技体育水平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显著提升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促进残疾人体育事业发展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效果明显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训残疾运动员满意率	≥80%	计划标准	9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附件2

提前下达2023年自治区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彩票公益金项目分配表

地州	项目	体育训练项目
新疆自治区合计		250.00
乌鲁木齐市		25.00
克拉玛依市		25.00
伊犁州		
塔城地区		
阿勒泰地区		
博州		100.00
昌吉州		
巴州		100.00
阿克苏地区		
克州		
喀什地区		
和田地区		
吐鲁番市		
哈密市		

2023年度自治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一般公共预算）

项目名称	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项目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残疾人联合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万元): 3385.06	
	其中: 财政拨款 3385.06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1：通过开展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工作，为经济困难的视力、听力、肢体、智力、精神残疾人提供基本康复服务。为0-6岁的残疾儿童提供康复救助，努力提高受助残疾人生活自理和社会活动参与能力。开展社区康复协调员培训、全国爱耳日和全国残疾预防日宣传。

目标2：建立扶残助学长效机制，保障家庭经济困难残疾学生和残疾人家庭子女顺利完成学业。

目标3：通过残疾人相关信息数据的动态更新，做好残疾人信息数据的采集、登记、核实、录入上报工作。

目标4：为困难残疾人家庭实施无障碍改造，包括地面平整及坡化、低位灶台（盲人家庭灶台有煤气泄漏报警装置）、房门改造、坐便器改造、安装卫生间热水器、扶手或抓杆（洗手池扶手、坐便器扶手、淋浴扶手）、浴凳及改善残疾人家居卫生条件的其他设施等无障碍设施改造。

目标5：通过“阳光家园计划”项目年度工作的实施，帮助残疾人得到托养照料。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人数	≥22287人	计划标准	42947人	3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残疾儿童康复救助人数	≥837人	计划标准	1126人	3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社区康复协调员培训人数	≥2058人	计划标准		3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资助困难残疾大学生人数	≥329人	计划标准	329人	3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户数	≥2492户	计划标准	1070户	3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人数据动态更新服务人数	≥524510人	计划标准		3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残疾人托养人数	≥2270人	计划标准	2200人	3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爱耳日与残疾预防日宣传场次	≥432次	计划标准		3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有需求的残疾人得到基本康复服务率	≥83%	计划标准	95%	4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残疾学生补助发放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4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质量指标	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4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项目完成率	2023年12月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补助发放及时率	≥90%	计划标准	100%	2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标准	190元/人	历史标准	124.5元/人	3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残疾儿童康复救助标准	1.7万元/人	历史标准	12172.29元/人	3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助残疾学生人均标准	2000元/人/年	计划标准	2000元/人/年	3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配套资金	2500元/户	计划标准	2444.11元/户	3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寄宿制托养补助	3000元/人/年	计划标准	3000元/人/年	4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日间照料补助	2000元/人/年	计划标准	2000元/人/年	4	按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残疾人康复服务水平	有所提高	计划标准	有所提高	7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残疾人学生受教育水平	有所提升	计划标准	有所提升	7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提高残疾人融入社会生活能力	有所提高	计划标准	有所提高	6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残疾人及其家属对残疾人康复服务的满意度	≥80%	计划标准	86.54%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2023年度自治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自治区彩票公益金项目		
预算单位	克拉玛依市残疾人联合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万元): 25		
	其中: 财政拨款 25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发掘优势项目，组建专业化训练团队，加强残疾运动员选拔、集训，提高残疾人体育训练基地保障服务能力，不断提升残疾人竞技体育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建专业化训练团队数	≥1个	计划标准	1个	10	按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训练残疾运动员人数	≥8人	计划标准	12人	10	按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训练天数	200天	计划标准	270天	10	按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质量指标	训练任务完成率	≥9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食宿费	≤20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无	10	按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残疾运动员训练补贴	≤2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无	5	按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教练费	≤3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无	5	按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提升残疾人竞技体育水平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显著提升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残疾人体育事业发展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效果明显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参训残疾运动员满意率	≥80%	计划标准	9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2023年度自治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自治区彩票公益金项目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残疾人联合会	项目负责人	王凤丽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万元）：25		
	其中：财政拨款 25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发掘优势项目，组建专业化训练团队，加强残疾运动员选拔、集训，提高残疾人体育训练基地保障服务能力，不断提升残疾人竞技体育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建专业化训练团队数	≥2个	计划标准	3个	10	按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训练残疾运动员人数	≥12人	计划标准	22人	10	按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训练天数	200天	计划标准	270天	10	按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质量指标	训练任务完成率	≥9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残疾运动员训练补贴	≤18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无	10	按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教练费	≤5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无	10	按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残疾人竞技体育水平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显著提升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促进残疾人体育事业发展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效果明显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训残疾运动员满意率	≥80%	计划标准	9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2023年度自治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一般公共预算）

项目名称	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项目
预算单位/部室	乌鲁木齐市残疾人联合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万元): 471.2
	其中: 财政拨款 471.2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1：通过开展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工作，为经济困难的视力、听力、肢体、智力、精神残疾人提供基本康复服务。为0-6岁的残疾儿童提供康复救助，努力提高受助残疾人生活自理和社会活动参与能力。开展社区康复协调员培训、全国爱耳日和全国残疾预防日宣传。

目标2：建立扶残助学长效机制，保障家庭经济困难残疾学生和残疾人家庭子女顺利完成学业。

目标3：通过残疾人相关信息数据的动态更新，做好残疾人信息数据的采集、登记、核实、录入上报工作。

目标4：为困难残疾人家庭实施无障碍改造，包括地面平整及坡化、低位灶台（盲人家庭灶台有煤气泄漏报警装置）、房门改造、坐便器改造、安装卫生间热水器、扶手或抓杆（洗手池扶手、坐便器扶手、淋浴扶手）、浴凳及改善残疾人家居卫生条件的其他设施等无障碍设施改造。

目标5：通过“阳光家园计划”项目年度工作的实施，帮助残疾人得到托养照料。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人数	≥1167人	计划标准		3	按比例赋分	
		残疾儿童康复救助人数	≥124人	计划标准		3	按比例赋分	
		社区康复协调员培训人数	≥440人	计划标准		3	按比例赋分	
		资助困难残疾大学生人数	≥5人	计划标准		3	按比例赋分	
		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户数	≥1000户	计划标准		3	按比例赋分	
	质量指标	残疾人数据动态更新服务人数	≥36213人	计划标准		3	按比例赋分	
		残疾人托养人数	≥120人	计划标准		3	按比例赋分	
		爱耳日与残疾预防日宣传场次	≥30次	计划标准		3	按比例赋分	
		有需求的残疾人得到基本康复服务率	≥83%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残疾学生补助发放率	100%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成本指标	时效指标	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项目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	计划标准		2	按比例赋分	
		补助发放及时率	≥90%	计划标准		2	按比例赋分	
		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标准	190元/人	历史标准		3	按比例赋分	
		残疾儿童康复救助标准	1.7万元/人	历史标准		3	按比例赋分	
	经济成本指标	资助残疾学生人均标准	2000元/人/年	计划标准		3	按比例赋分	
		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配套资金	2500元/户	计划标准		3	按比例赋分	
		寄宿制托养补助	3000元/人/年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日间照料补助	2000元/人/年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残疾人康复服务水平	有所提高	计划标准		7	按评判等级赋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残疾人学生受教育水平	有所提升	计划标准		7	按评判等级赋分	
		提高残疾人融入社会生活能力	有所提高	计划标准		6	按评判等级赋分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残疾人及其家属对残疾人康复服务的满意度	≥80%	计划标准		10	满意度赋分	

2023年度自治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一般公共预算）

项目名称	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项目	
预算单位/ 部室	克拉玛依市残疾人联合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万元)：69.99	
	其中：财政拨款 69.99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1：通过开展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工作，为经济困难的视力、听力、肢体、智力、精神残疾人提供基本康复服务。为0-6岁的残疾儿童提供康复救助，努力提高受助残疾人生活自理和社会活动参与能力。开展社区康复协调员培训、全国爱耳日和全国残疾预防日宣传。

目标2：建立扶残助学长效机制，保障家庭经济困难残疾学生和残疾人家庭子女顺利完成学业。

目标3：通过残疾人相关信息数据的动态更新，做好残疾人信息数据的采集、登记、核实、录入上报工作。

目标4：通过“阳光家园计划”项目年度工作的实施，帮助残疾人得到托养照料。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人数	≥380人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残疾儿童康复救助人数	≥22人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社区康复协调员培训人数	≥30人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资助困难残疾大学生人数	≥7人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残疾人数据动态更新服务人数	≥6089人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残疾人托养人数	≥85人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质量指标		爱耳日与残疾预防日宣传场次	≥22次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有需求的残疾人得到基本康复服务率	≥83%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残疾学生补助发放率	100%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成本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率	≥90%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标准	190元/人	历史标准		5	按比例赋分	
		残疾儿童康复救助标准	1.7万元/人	历史标准		5	按比例赋分	
		资助残疾学生人均标准	2000元/人/年	计划标准		5	按比例赋分	
		日间照料补助	2000元/人/年	计划标准		5	按比例赋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残疾人康复服务水平	有所提高	计划标准		7	按评判等级赋分	
		困难残疾人学生受教育水平	有所提升	计划标准		7	按评判等级赋分	
		提高残疾人融入社会生活能力	有所提高	计划标准		6	按评判等级赋分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残疾人及其家属对残疾人康复服务的满意度	≥80%	计划标准		10	满意度赋分	

附件4

2023年度自治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自治区彩票公益金项目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残疾人联合会	项目负责人	潘立新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万元): 250		
	其中: 财政拨款 25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发掘优势项目，组建专业化训练团队，加强残疾运动员选拔、集训，提高残疾人体育训练基地保障服务能力，不断提升残疾人竞技体育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建专业化训练团队数	≥8个	计划标准	9个	10	按完成比例赋分	佐证资料
		训练残疾运动员人数	≥70人	计划标准	93人	10	按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训练天数	200天	计划标准	270天	10	按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质量指标	训练任务完成率	≥9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食宿费	≤160万	预算支出标准	无	5	按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经济成本指标	残疾运动员训练补贴	≤30万	预算支出标准	无	5	按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教练费	≤20万	预算支出标准	无	5	按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器材装备费	≤20万	预算支出标准	无	5	按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残疾人竞技体育水平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显著提升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促进残疾人体育事业发展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效果明显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训残疾运动员满意率	≥80%	计划标准	9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2023年度自治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一般公共预算）

项目名称	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项目
预算单位/部室	哈密市残疾人联合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万元): 55.07
	其中: 财政拨款 55.07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1：通过开展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工作，为经济困难的视力、听力、肢体、智力、精神残疾人提供基本康复服务。为0-6岁的残疾儿童提供康复救助，努力提高受助残疾人生活自理和社会活动参与能力。开展社区康复协管员培训、全国爱耳日和全国残疾预防日宣传。

目标2：建立扶残助学长效机制，保障家庭经济困难残疾学生和残疾人家庭子女顺利完成学业。

目标3：通过残疾人相关信息数据的动态更新，做好残疾人信息数据的采集、登记、核实、录入上报工作。

目标4：通过“阳光家园计划”项目年度工作的实施，帮助残疾人得到托养照料。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人数	≥540人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残疾儿童康复救助人数	≥6人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社区康复协管员培训人数	≥56人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资助困难残疾大学生人数	≥4人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质量指标	残疾人数据动态更新服务人数	≥11597人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残疾人托养人数	≥59人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爱耳日与残疾预防日宣传场次	≥16次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有需求的残疾人得到基本康复服务率	≥83%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残疾学生补助发放率	100%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补助发放及时率	≥90%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标准	190元/人	历史标准		5	按比例赋分	
		残疾儿童康复救助标准	1.7万元/人	历史标准		5	按比例赋分	
		资助残疾学生人均标准	2000元/人/年	计划标准		5	按比例赋分	
		寄宿制托养补助	3000元/人/年	计划标准		5	按比例赋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残疾人康复服务水平	有所提高	计划标准		7	按评判等级赋分	
		困难残疾人学生受教育水平	有所提升	计划标准		7	按评判等级赋分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提高残疾人融入社会生活能力	有所提高	计划标准		6	按评判等级赋分	
		残疾人及其家属对残疾人康复服务的满意度	≥80%	计划标准		10	满意度赋分	

2023年度自治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一般公共预算）

项目名称	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项目
预算单位/部室	伊犁州残疾人联合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万元): 560.1
	其中: 财政拨款 560.1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1：通过开展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工作，为经济困难的视力、听力、肢体、智力、精神残疾人提供基本康复服务。为0-6岁的残疾儿童提供康复救助，努力提高受助残疾人生活自理和社会活动参与能力。开展社区康复协管员培训、全国爱耳日和全国残疾预防日宣传。

目标2：建立扶残助学长效机制，保障家庭经济困难残疾学生和残疾人家庭子女顺利完成学业。

目标3：通过残疾人相关信息数据的动态更新，做好残疾人信息数据的采集、登记、核实、录入上报工作。

目标4：为困难残疾人家庭实施无障碍改造，包括地面平整及坡化、低位灶台（盲人家庭灶台有煤气泄漏报警装置）、房门改造、坐便器改造、安装卫生间热水器、扶手或抓杆（洗手池扶手、坐便器扶手、淋浴扶手）、浴凳及改善残疾人家居卫生条件的其他设施等无障碍设施改造。

目标5：通过“阳光家园计划”项目年度工作的实施，帮助残疾人得到托养照料。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人数	≥3170人	计划标准		3	按比例赋分	
		残疾儿童康复救助人数	≥82人	计划标准		3	按比例赋分	
		社区康复协管员培训人数	≥208人	计划标准		3	按比例赋分	
		资助困难残疾大学生人数	≥65人	计划标准		3	按比例赋分	
		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户数	≥585户	计划标准		3	按比例赋分	
	质量指标	残疾人数据动态更新服务人数	≥66503人	计划标准		3	按比例赋分	
		残疾人托养人数	≥865人	计划标准		3	按比例赋分	
		爱耳日与残疾预防日宣传场次	≥66次	计划标准		3	按比例赋分	
		有需求的残疾人得到基本康复服务率	≥83%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残疾学生补助发放率	100%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时效指标	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项目完成率	2023年12月	计划标准		2	按比例赋分		
	补助发放及时率	≥90%	计划标准		2	按比例赋分		
	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标准	190元/人	历史标准		3	按比例赋分		
	残疾儿童康复救助标准	1.7万元/人	历史标准		3	按比例赋分		
成本指标	资助残疾学生人均标准	2000元/人/年	计划标准		3	按比例赋分		
	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配套资金	2500元/户	计划标准		3	按比例赋分		
	寄宿制托养补助	3000元/人/年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日间照料补助	2000元/人/年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效益指标	残疾人康复服务水平	有所提高	计划标准		7	按评判等级赋分		
	困难残疾人学生受教育水平	有所提升	计划标准		7	按评判等级赋分		
	提高残疾人融入社会生活能力	有所提高	计划标准		6	按评判等级赋分		
满意度指标	残疾人及其家属对残疾人康复服务的满意度	≥80%	计划标准		10	满意度赋分		

2023年度自治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一般公共预算）

项目名称	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项目	
预算单位/部室	塔城地区残疾人联合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万元）： 231.44	
	其中：财政拨款 231.44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1：通过开展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工作，为经济困难的视力、听力、肢体、智力、精神残疾人提供基本康复服务。为0-6岁的残疾儿童提供康复救助，努力提高受助残疾人生活自理和社会活动参与能力。开展社区康复协调员培训、全国爱耳日和全国残疾预防日宣传。

目标2：建立扶残助学长效机制，保障家庭经济困难残疾学生和残疾人家庭子女顺利完成学业。

目标3：通过残疾人相关信息总数据的动态更新，做好残疾人信息总数据的采集、登记、核实、录入上报工作。

目标4：为困难残疾人家庭实施无障碍改造，包括地面平整及坡化、低位灶台（盲人家庭灶台有煤气泄漏报警装置）、房门改造、坐便器改造、安装卫生间热水器、扶手或抓杆（洗手池扶手、坐便器扶手、淋浴扶手）、浴凳及改善残疾人家居卫生条件的其他设施等无障碍设施改造。

目标5：通过“阳光家园计划”项目年度工作的实施，帮助残疾人得到托养照料。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人数	≥330人	计划标准		3	按比例赋分	
		残疾儿童康复救助人数	≥16人	计划标准		3	按比例赋分	
		社区康复协调员培训人数	≥80人	计划标准		3	按比例赋分	
		资助困难残疾大学生人数	≥14人	计划标准		3	按比例赋分	
		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户数	≥706户	计划标准		3	按比例赋分	
		残疾人数据动态更新服务人数	≥26167人	计划标准		3	按比例赋分	
		残疾人托养人数	≥40人	计划标准		3	按比例赋分	
		爱耳日与残疾预防日宣传场次	≥30次	计划标准		3	按比例赋分	
		有需求的残疾人得到基本康复服务率	≥83%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残疾学生补助发放率	100%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合格数	2023年12月	计划标准		2	按比例赋分	
		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项目完成时补助发放及时率	≥90%	计划标准		2	按比例赋分	
		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标准	190元/人	历史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残疾儿童康复救助标准	1.7万元/人	历史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资助残疾学生人均标准	2000元/人/年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配套资金	2500元/户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寄宿制托养补助	3000元/人/年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残疾人康复服务水平	有所提高	计划标准		7	按评判等级赋分	
		困难残疾人学生受教育水平	有所提升	计划标准		7	按评判等级赋分	
		提高残疾人融入社会生活能力	有所提高	计划标准		6	按评判等级赋分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残疾人及其家属对残疾人康复服务的满意度	≥80%	计划标准		10	满意度赋分	

2023年度自治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一般公共预算）

项目名称	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项目	
预算单位/部室	吐鲁番市残疾人联合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万元）： 112.34	
	其中：财政拨款 112.34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1：通过开展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工作，为经济困难的视力、听力、肢体、智力、精神残疾人提供基本康复服务。为0-6岁的残疾儿童提供康复救助，努力提高受助残疾人生活自理和社会活动参与能力。开展社区康复协调员培训、全国爱耳日和全国残疾预防日宣传。

目标2：建立扶残助学长效机制，保障家庭经济困难残疾学生和残疾人家庭子女顺利完成学业。

目标3：通过残疾人相关信息总数据的动态更新，做好残疾人信息总数据的采集、登记、核实、录入上报工作。

目标4：通过“阳光家园计划”项目年度工作的实施，帮助残疾人得到托养照料。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人数	≥450人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残疾儿童康复救助人数	≥42人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社区康复协调员培训人数	≥65人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资助困难残疾大学生人数	≥13人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残疾人数据动态更新服务人数	≥17716人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残疾人托养人数	≥90人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爱耳日与残疾预防日宣传场次	≥14次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有需求的残疾人得到基本康复服务率	≥83%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残疾学生补助发放率	100%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补助发放及时率	≥90%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标准	190元/人	历史标准		5	按比例赋分	
		残疾儿童康复救助标准	1.7万元/人	历史标准		5	按比例赋分	
		资助残疾学生人均标准	2000元/人/年	计划标准		5	按比例赋分	
		寄宿制托养补助	3000元/人/年	计划标准		5	按比例赋分	
		残疾人康复服务水平	有所提高	计划标准		7	按评判等级赋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残疾人学生受教育水平	有所提升	计划标准		7	按评判等级赋分	
		提高残疾人融入社会生活能力	有所提高	计划标准		6	按评判等级赋分	
		残疾人及其家属对残疾人康复服务的满意度	≥80%	计划标准		10	满意度赋分	

2023年度自治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一般公共预算）

项目名称	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项目	
预算单位/部室	和田地区残疾人联合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万元）：247.13	
	其中：财政拨款	247.13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1：通过开展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工作，为经济困难的视力、听力、肢体、智力、精神残疾人提供基本康复服务。为0-6岁的残疾儿童提供康复救助，努力提高受助残疾人生活自理和社
会活动参与能力。开展社区康复协管员培训、全国爱耳日和全国残疾预防日宣传。
目标2：建立扶残助学长效机制，保障家庭经济困难残疾学生和残疾人家庭子女顺利完成学业。
目标3：通过残疾人相关信息数据的动态更新，做好残疾人信息数据的采集、登记、核实、录入上报工作。
目标4：通过“阳光家园计划”项目年度工作的实施，帮助残疾人得到托养照料。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人基本康复救助人数	≥3530人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残疾儿童康复救助人数	≥30人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社区康复协管员培训人数	≥100人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资助困难残疾大学生人数	≥31人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质量指标	残疾人数据动态更新服务人数	≥62688人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残疾人托养人数	≥225人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爱耳日与残疾预防日宣传场次	≥25次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成本指标	时效指标	有需求的残疾人得到基本康复服务率	≥83%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残疾学生补助发放率	100%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经济成本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率	≥90%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标准	190元/人	历史标准		5	按比例赋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残疾儿童康复救助标准	1.7万元/人	历史标准		5	按比例赋分	
		资助残疾学生人均标准	2000元/人/年	计划标准		5	按比例赋分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寄宿制托养补助	3000元/人/年	计划标准		5	按比例赋分	
		残疾人康复服务水平	有所提高	计划标准		7	按评判等级赋分	
	满意度指标	困难残疾人学生受教育水平	有所提升	计划标准		7	按评判等级赋分	
		提高残疾人融入社会生活能力	有所提高	计划标准		6	按评判等级赋分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残疾人及其家属对残疾人康复服务的满意度	≥80%	计划标准		10	满意度赋分	

2023年度自治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一般公共预算）

项目名称	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项目	
预算单位/部室	阿勒泰地区残疾人联合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万元）：74.88	
	其中：财政拨款	74.88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1：通过开展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工作，为经济困难的视力、听力、肢体、智力、精神残疾人提供基本康复服务。为0-6岁的残疾儿童提供康复救助，努力提高受助残疾人生活自理和社
会活动参与能力。开展社区康复协管员培训、全国爱耳日和全国残疾预防日宣传。
目标2：建立扶残助学长效机制，保障家庭经济困难残疾学生和残疾人家庭子女顺利完成学业。
目标3：通过残疾人相关信息数据的动态更新，做好残疾人信息数据的采集、登记、核实、录入上报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人基本康复救助人数	≥590人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残疾儿童康复救助人数	≥11人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社区康复协管员培训人数	≥83人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资助困难残疾大学生人数	≥8人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质量指标	残疾人数据动态更新服务人数	≥21597人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爱耳日与残疾预防日宣传场次	≥30次	计划标准		5	按比例赋分	
		有需求的残疾人得到基本康复服务率	≥83%	计划标准		5	按比例赋分	
成本指标	时效指标	残疾学生补助发放率	100%	计划标准		5	按比例赋分	
		补助发放及时率	≥90%	计划标准		5	按比例赋分	
	经济成本指标	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标准	190元/人	历史标准		6	按比例赋分	
		残疾儿童康复救助标准	1.7万元/人	历史标准		6	按比例赋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资助残疾学生人均标准	2000元/人/年	计划标准		8	按比例赋分	
		残疾人康复服务水平	有所提高	计划标准		7	按评判等级赋分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困难残疾人学生受教育水平	有所提升	计划标准		7	按评判等级赋分	
		提高残疾人融入社会生活能力	有所提高	计划标准		6	按评判等级赋分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残疾人及其家属对残疾人康复服务的满意度	≥80%	计划标准		10	满意度赋分	

2023年度自治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一般公共预算）

项目名称	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项目
预算单位/ 部室	博州残疾人联合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万元)：108.79
	其中：财政拨款 108.79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1：通过开展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工作，为经济困难的视力、听力、肢体、智力、精神残疾人提供基本康复服务。为0-6岁的残疾儿童提供康复救助，努力提高受助残疾人生活自理和社会活动参与能力。开展社区康复协调员培训、全国爱耳日和全国残疾预防日宣传。

目标2：建立扶残助学长效机制，保障家庭经济困难残疾学生和残疾人家庭子女顺利完成学业。

目标3：通过残疾人相关信息数据的动态更新，做好残疾人信息数据的采集、登记、核实、录入上报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人数	≥1050人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残疾儿童康复救助人数	≥50人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社区康复协调员培训人数	≥50人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资助困难残疾大学生人数	≥6人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质量指标	残疾人数据动态更新服务人数	≥10428人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爱耳日与残疾预防日宣传场次	≥23次	计划标准		5	按比例赋分	
成本指标	时效指标	有需求的残疾人得到基本康复服务率	≥83%	计划标准		5	按比例赋分	
		残疾学生补助发放率	100%	计划标准		5	按比例赋分	
	经济成本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率	≥90%	计划标准		5	按比例赋分	
		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标准	190元/人	历史标准		6	按比例赋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残疾儿童康复救助标准	1.7万元/人	历史标准		6	按比例赋分	
		资助残疾学生人均标准	2000元/人/年	计划标准		8	按比例赋分	
	满意度指标	残疾人康复服务水平	有所提高	计划标准		7	按评判等级赋分	
		困难残疾人学生受教育水平	有所提升	计划标准		7	按评判等级赋分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提高残疾人融入社会生活能力	有所提高	计划标准		6	按评判等级赋分	
		残疾人及其家属对残疾人康复服务的满意度	≥80%	计划标准		10	满意度赋分	

2023年度自治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一般公共预算）

项目名称	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项目	
预算单位/部室	喀什地区残疾人联合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万元)：650.9	
	其中：财政拨款 650.9	
	其他资金	

目标1：通过开展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工作，为经济困难的视力、听力、肢体、智力、精神残疾人提供基本康复服务。为0-6岁的残疾儿童提供康复救助，努力提高受助残疾人生活自理和社会活动参与能力。开展社区康复协调员培训、全国爱耳日和全国残疾预防日宣传。

目标2：建立扶残助学长效机制，保障家庭经济困难残疾学生和残疾人家庭子女顺利完成学业。

目标3：通过残疾人相关信息数据的动态更新，做好残疾人信息数据的采集、登记、核实、录入上报工作。

目标4：通过“阳光家园计划”项目年度工作的实施，帮助残疾人得到托养照料。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人数	≥3300人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残疾儿童康复救助人数	≥201人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社区康复协调员培训人数	≥360人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资助困难残疾大学生人数	≥120人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残疾人数据动态更新服务人数	≥116570人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残疾人托养人数	≥613人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质量指标	爱耳日与残疾预防日宣传场次	≥51次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有需求的残疾人得到基本康复服务率	≥83%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残疾学生补助发放率	100%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补助发放及时率	≥90%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标准	190元/人	历史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残疾儿童康复救助标准	1.7万元/人	历史标准		5	按比例赋分	
	社会效益指标	资助残疾学生人均标准	2000元/人/年	计划标准		5	按比例赋分	
		寄宿制托养补助	3000元/人/年	计划标准		5	按比例赋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残疾人康复服务水平	有所提高	计划标准		7	按评判等级赋分	
		困难残疾人学生受教育水平	有所提升	计划标准		7	按评判等级赋分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提高残疾人融入社会生活能力	有所提高	计划标准		6	按评判等级赋分	
		残疾人及其家属对残疾人康复服务的满意度	≥80%	计划标准		10	满意度赋分	

2023年度自治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一般公共预算）

项目名称	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项目	
预算单位/部室	克州残疾人联合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万元）：105.5	
	其中：财政拨款	105.5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1：通过开展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工作，为经济困难的视力、听力、肢体、智力、精神残疾人提供基本康复服务。为0-6岁的残疾儿童提供康复救助，努力提高受助残疾人生活自理和社会活动参与能力。开展社区康复协管员培训、全国爱耳日和全国残疾预防日宣传。

目标2：建立扶残助学长效机制，保障家庭经济困难残疾学生和残疾人家庭子女顺利完成学业。

目标3：通过残疾人相关信息数据的动态更新，做好残疾人信息数据的采集、登记、核实、录入上报工作。

目标4：通过“阳光家园计划”项目年度工作的实施，帮助残疾人得到托养照料。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人数	≥780人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残疾儿童康复救助人数	≥43人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社区康复协管员培训人数	≥50人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资助困难残疾大学生人数	≥8人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残疾人数据动态更新服务人数	≥14468人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成本指标	质量指标	残疾人托养人数	≥18人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爱耳日与残疾预防日宣传场次	≥19次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有需求的残疾人得到基本康复服务率	≥83%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残疾学生补助发放率	100%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率	≥90%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效益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标准	190元/人	历史标准		5	按比例赋分	
		残疾儿童康复救助标准	1.7万元/人	历史标准		5	按比例赋分	
		资助残疾学生人均标准	2000元/人/年	计划标准		5	按比例赋分	
		寄宿制托养补助	3000元/人/年	计划标准		5	按比例赋分	
	社会效益指标	残疾人康复服务水平	有所提高	计划标准		7	按评判等级赋分	
满意度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残疾人学生受教育水平	有所提升	计划标准		7	按评判等级赋分	
		提高残疾人融入社会生活能力	有所提高	计划标准		6	按评判等级赋分	
	满意度指标	残疾人及其家属对残疾人康复服务的满意度	≥80%	计划标准		10	满意度赋分	

2023年度自治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一般公共预算）

项目名称	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项目	
预算单位/部室	昌吉州残疾人联合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万元）：159.3	
	其中：财政拨款	159.3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1：通过开展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工作，为经济困难的视力、听力、肢体、智力、精神残疾人提供基本康复服务。为0-6岁的残疾儿童提供康复救助，努力提高受助残疾人生活自理和社会活动参与能力。开展社区康复协管员培训、全国爱耳日和全国残疾预防日宣传。

目标2：通过残疾人相关信息数据的动态更新，做好残疾人信息数据的采集、登记、核实、录入上报工作。

目标3：为困难残疾人家庭实施无障碍改造，包括地面平整及坡化、低位灶台（盲人家庭灶台有煤气泄漏报警装置）、房门改造、坐便器改造、安装卫生间热水器、扶手或抓杆（洗手池扶手、坐便器扶手、淋浴扶手）、浴凳及改善残疾人家居卫生条件的其他设施等无障碍设施改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人数	≥1200人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残疾儿童康复救助人数	≥29人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社区康复协管员培训人数	≥140人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户数	≥201户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残疾人数据动态更新服务人数	≥34664人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成本指标	质量指标	爱耳日与残疾预防日宣传场次	≥35次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有需求的残疾人得到基本康复服务率	≥83%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项目完成率	2023年12月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率	≥90%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效益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标准	190元/人	历史标准		6	按比例赋分	
		残疾儿童康复救助标准	1.7万元/人	历史标准		7	按比例赋分	
		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配套资金	2500元/户	计划标准		7	按比例赋分	
		残疾人康复服务水平	有所提高	计划标准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残疾人融入社会生活能力	有所提高	计划标准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残疾人及其家属对残疾人康复服务的满意度	≥80%	计划标准		10	满意度赋分	

2023年度自治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一般公共预算）

项目名称	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项目	
预算单位/部室	巴州残疾人联合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万元）：145.31	
	其中：财政拨款	145.31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1：通过开展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工作，为经济困难的视力、听力、肢体、智力、精神残疾人提供基本康复服务。为0-6岁的残疾儿童提供康复救助，努力提高受助残疾人生活自理和社会活动参与能力。开展社区康复协调员培训、全国爱耳日和全国残疾预防日宣传。

目标2：建立扶残助学长效机制，保障家庭经济困难残疾学生和残疾人家庭子女顺利完成学业。

目标3：通过残疾人相关信息数据的动态更新，做好残疾人信息数据的采集、登记、核实、录入上报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人员数	≥600人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残疾儿童康复救助人数	≥51人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社区康复协调员培训人数	≥196人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资助困难残疾大学生人数	≥9人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残疾人数据动态更新服务人数	≥37183人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质量指标	爱耳日与残疾预防日宣传场次	≥24次	计划标准		5	按比例赋分	
成本指标	时效指标	有需求的残疾人得到基本康复服务率	≥83%	计划标准		5	按比例赋分	
		残疾学生补助发放率	100%	计划标准		5	按比例赋分	
	经济成本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率	≥90%	计划标准		5	按比例赋分	
		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标准	190元/人	历史标准		6	按比例赋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残疾儿童康复救助标准	1.7万元/人	历史标准		6	按比例赋分	
		资助残疾学生人均标准	2000元/人/年	计划标准		8	按比例赋分	
	满意度指标	残疾人康复服务水平	有所提高	计划标准		7	按评判等级赋分	
		困难残疾人学生受教育水平	有所提升	计划标准		7	按评判等级赋分	
		提高残疾人融入社会生活能力	有所提高	计划标准		6	按评判等级赋分	
		残疾人及其家属对残疾人康复服务的满意度	≥80%	计划标准		10	满意度赋分	

2023年度自治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一般公共预算）

项目名称	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项目	
预算单位/部室	阿克苏地区残疾人联合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万元）：393.11	
	其中：财政拨款	393.11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1：通过开展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工作，为经济困难的视力、听力、肢体、智力、精神残疾人提供基本康复服务。为0-6岁的残疾儿童提供康复救助，努力提高受助残疾人生活自理和社会活动参与能力。开展社区康复协调员培训、全国爱耳日和全国残疾预防日宣传。

目标2：建立扶残助学长效机制，保障家庭经济困难残疾学生和残疾人家庭子女顺利完成学业。

目标3：通过残疾人相关信息数据的动态更新，做好残疾人信息数据的采集、登记、核实、录入上报工作。

目标4：通过“阳光家园计划”项目年度工作的实施，帮助残疾人得到托养照料。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人员数	≥5200人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残疾儿童康复救助人数	≥130人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社区康复协调员培训人数	≥200人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资助困难残疾大学生人数	≥39人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残疾人数据动态更新服务人数	≥62627人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质量指标	残疾人托养人数	≥155人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成本指标	时效指标	爱耳日与残疾预防日宣传场次	≥47次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有需求的残疾人得到基本康复服务率	≥83%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经济成本指标	残疾学生补助发放率	100%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补助发放及时率	≥90%	计划标准		4	按比例赋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标准	190元/人	历史标准		5	按比例赋分	
		残疾儿童康复救助标准	1.7万元/人	历史标准		5	按比例赋分	
	满意度指标	资助残疾学生人均标准	2000元/人/年	计划标准		5	按比例赋分	
满意度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寄宿制托养补助	3000元/人/年	计划标准		5	按比例赋分	
		残疾人康复服务水平	有所提高	计划标准		7	按评判等级赋分	
		困难残疾人学生受教育水平	有所提升	计划标准		7	按评判等级赋分	
		提高残疾人融入社会生活能力	有所提高	计划标准		6	按评判等级赋分	
		残疾人及其家属对残疾人康复服务的满意度	≥80%	计划标准		10	满意度赋分	